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105 年智慧財產權文藝競賽
「My Style, My NTNU」創意影片募集活動

著作財產權移轉同意書

本人_____參加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105 年智慧財產權文藝競賽-「My Style, My NTNU」創意影片募集活動，保證投稿之作品係出於本人之獨立創作，並未公開發表，絕無侵害他人著作之事宜，若有智慧財產權之爭議，本人願負相關法律之責任。

本作品依本次活動辦法，經評定得獎之作品之著作財產權移轉歸屬於主辦單位所有，並同意不對主辦單位行使著作人格權。

本作品著作財產權移轉歸屬於主辦單位後，主辦單位擁有自行運用於公開展示、宣傳、無償重製、修改、編輯、印製、散布、發行、商品開發販售及其他著作財產權之權利，且不另支付本人稿費及版稅，本人無異議亦不另行索取費用。

本人作品如有侵害第三人權益、抄襲他人或有妨害他人智慧財產權之情事，經查證屬實，本人願負法律上刑事及民事責任並排除糾紛之責，且擔保第三人就作品對主辦單位不得主張任何權利，主辦單位得逕予取消得獎資格，追回獎品外，另若造成主辦單位損害，本人應負損害賠償責任。

參賽者： (簽名)

學號：

系級：

電話：

主辦單位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

中華民國 105 年 月 日